

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27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后，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八十一条之规定，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2月27日以口头方式临时通知监事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易红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全体监事审议，同意选举易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第三届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2月28日